

T  
RANSACTION COSTS



# 交易成本 理论、测量与应用研究

张雪艳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交易成本 理论、测量与应用研究

张雪艳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交易成本理论、测量与应用研究 / 张雪艳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 - 7 - 5161 - 8477 - 6

I. ①交… II. ①张… III. ①交易成本—测量—  
研究 IV. ①F7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46141 号

---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刘志兵  
特约编辑 张翠萍等  
责任校对 芦 苇  
责任印制 李寡寡

---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2.75  
字 数 216 千字  
定 价 45.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前 言

诺思在《经济学的一场革命》(2003)中说：“作为最直接的形式，交易成本是解释经济绩效的关键。”交易成本的“财产权”文献和“新古典主义”文献是深入理解交易成本理论的基础。能否准确计量交易成本的大小会直接影响到交易成本理论对现实的解释能力，微观交易成本各种测量方法虽然缺少统一性的规律，仍处于个案的测量阶段，但很多学者做了各种尝试，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宏观交易成本的测量研究，包括交易行业方法和交易价格指数方法已被应用到多个国家进行验证，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效果。中国关于交易成本理论、测量和应用研究近年来逐步展开，中国经济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就是因为体制改革降低了单位交易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率，增加了交易数量，扩大了经济总量，奇迹般地保持了30多年的增长。在新的经验发现的基础上提炼和发展理论，并以此开展更有价值的经验研究，理论和经验互相促进，是推动交易成本理论和实际应用不断前进的重要前提。

# 目 录

前言 .....	(1)
<b>第一章 交易成本理论 .....</b>	<b>(1)</b>
第一节 “交易”的含义 .....	(1)
第二节 “财产权”文献 .....	(3)
第三节 “新古典主义”文献 .....	(8)
第四节 交易成本的分类 .....	(10)
第五节 理论评价 .....	(14)
一 提出“交易成本”范畴的意义 .....	(14)
二 交易成本理论的主要缺陷 .....	(16)
<b>第二章 交易成本理论与经验 .....</b>	<b>(19)</b>
第一节 交易成本的微观分析 .....	(19)
一 从消费者的角度 .....	(19)
二 从企业的角度 .....	(23)
第二节 交易成本的宏观分析 .....	(25)
第三节 经验问题 .....	(30)
<b>第三章 微观交易成本测量方法 .....</b>	<b>(34)</b>
第一节 金融市场交易成本的测量 .....	(34)
一 证券交易所交易成本测量 .....	(34)

二 商业银行交易成本测量 .....	(36)
第二节 不同契约型企业交易成本衡量 .....	(37)
一 威廉姆森为微观企业交易成本测量奠定了方法论 基础 .....	(37)
二 蒙特沃德(Monsteverde)等人对交易成本比较测量 方法的响应 .....	(38)
第三节 交易效率间接测量交易成本 .....	(39)

#### 第四章 交易成本的宏观测量方法

——交易行业测量方法 .....	(44)
第一节 基本理论框架 .....	(45)
一 使交易成本定义成为可操作测量的概念 .....	(45)
二 划分交易职业、转型职业与交易部门、转型部门 .....	(49)
三 界定测量范围 .....	(50)
第二节 私人交易行业的测量 <sup>1</sup> .....	(51)
一 私人转型部门的测量 .....	(52)
二 私人交易部门的测量 .....	(55)
第三节 公共交易行业的测量 .....	(60)
一 公共行业的分类 .....	(60)
二 第一种方法 .....	(62)
三 第二种方法 .....	(63)
四 结论 .....	(63)
第四节 对交易行业测量方法的运用和发展 .....	(65)
一 概念和测量范围 .....	(66)
二 人均成本、交易成本—收入国家曲线 .....	(68)
三 对 GDP 中总交易成本份额变化的原因的分析及 计算方法 .....	(72)
四 “支持比率”的提出 .....	(74)

<b>第五章 交易成本的宏观测量方法</b>	
——交易价格指数方法 .....	(76)
<b>第一节 主要理论观点</b> .....	(77)
一 广义交易成本和狭义交易成本 .....	(77)
二 交易效率指数与交易成本的反向关系 .....	(77)
三 政府、教育、信息通信对交易成本的作用 .....	(79)
四 指数方法可行性 .....	(80)
<b>第二节 指标体系的建立</b> .....	(81)
<b>第三节 度量方法</b> .....	(88)
<b>第四节 测量结果</b> .....	(91)
<b>第六章 中国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交易成本解释</b> .....	(93)
<b>第一节 地区经济发展差距</b> .....	(93)
<b>第二节 传统经济学的解释</b> .....	(97)
<b>第三节 交易成本理论的解释</b> .....	(101)
一 转型成本不是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主要因素 .....	(101)
二 交易成本是差距拉大的原因 .....	(103)
三 落后地区的交易效率低 .....	(104)
<b>第四节 提高交易效率的途径</b> .....	(111)
一 减少政府对市场和企业的干预 .....	(111)
二 建立健全现代产权制度 .....	(112)
三 重视人力资本的投资 .....	(113)
四 大力推进科技信息技术的发展 .....	(114)
五 培育和完善的市场体系 .....	(115)
六 积极发展社会中介组织 .....	(116)
七 转变“人治经济”为“法治经济” .....	(117)
<b>第七章 中国企业的无效交易成本</b> .....	(119)
<b>第一节 交易成本、有效交易成本和无效交易成本</b> .....	(119)
<b>第二节 企业无效交易成本发生严重</b> .....	(120)

第三节 企业产生无效交易成本的原因分析 .....	(124)
一 市场交易以关系为基础 .....	(124)
二 社会信用制度缺失 .....	(125)
三 市场经济法制不健全 .....	(125)
四 政府寻租行为时有发生 .....	(126)
五 国有企业处于产权制度改革阶段 .....	(126)
六 非国有企业居于非规范的职业化管理模式中 .....	(127)
第四节 建立契约经济制度 .....	(128)
一 削弱关系网的动力机制 .....	(128)
二 加大对法律基础及各项制度设施的固定成本投入 .....	(128)
三 完善信用制度基本法和相关配套法规 .....	(129)
四 形成规范的委托代理制度和制衡机制 .....	(131)
五 采用网上审批管理,提高政府服务效率 .....	(132)
六 强化交易成本意识和预算控制制度 .....	(133)
<b>第八章 结论、问题与展望 .....</b>	<b>(134)</b>
第一节 理论的推进与测量的突破 .....	(134)
一 交易成本测量面临的困难 .....	(137)
二 交易成本测量是绕不过去的火焰山 .....	(139)
三 交易成本的可测量性 .....	(142)
四 交易成本理论与测量在中国 .....	(142)
第二节 微观测量方法的主要特征 .....	(144)
一 目前还没有经得起检验的测量方法 .....	(144)
二 各种测量方法缺少统一性的规律 .....	(145)
三 仍处于个案的测量阶段 .....	(145)
四 企业内部和企业之间的交易成本测量研究很少 .....	(146)
第三节 宏观测量方法的主要特征 .....	(146)
一 交易行业测量方法的主要特征 .....	(146)
二 交易价格指数方法的主要特征 .....	(148)
三 两种方法的互补性和一致性 .....	(151)



◆ 目 录 ◆

第四节 面临的主要问题 .....	(155)
一 概念界定与测量范围的矛盾 .....	(155)
二 概念与建立测量指标体系的矛盾 .....	(158)
三 数据及统计误差 .....	(162)
四 具体方法 .....	(166)
第五节 展望 .....	(168)
附录 交易价格指数(TPI) .....	(174)
参考文献 .....	(178)

# 第一章 交易成本理论

交易成本理论是新制度经济学的核心范畴和理论基础。交易成本概念的界定直接关系到交易成本测量的可行性和准确性。也许与经济学其他基本概念（如生产成本、利润）一样，寻找具有可操作性的、为学术界公认的交易成本定义，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甚至永远没有完结之日的的工作；也像量化生产成本、利润一样，在寻找更科学定义的长期过程中，交易成本的测量也随之进行、发展和不断完善。

## 第一节 “交易”的含义

弗鲁博顿和芮切特说“加深对交易成本理解的一种方法就是慢慢来，首先是思考交易这一基本术语的含义”。<sup>①</sup>

古希腊的思想家亚里士多德在《政治论》中第一次建立了“交易”（transaction）这个经济学范畴。他指出有三种“致富技术”：交易、畜牧业、矿冶和采伐业。他把交易划分为三种：商业交易、贷钱取利（即金融交易或货币交易）和雇用制度（即劳动力交易）。亚里士多德已将交易与生产畜牧业、矿业和采伐业这样的生产活动区别开来。

制度经济学的代表人物康芒斯于1934年在《制度经济学》中把

---

<sup>①</sup> [美] 埃里克·弗鲁博顿、鲁道夫·芮切特：《新制度经济学——一个交易费用分析范式》，姜健强、罗长远译，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7页。

交易与生产相对应，认为生产活动是人对自然的的活动，交易活动是人与人之间的活动，二者共同构成人类全部的经济活动，所以，交易作为人类经济活动的基本单位，是经济学研究的组成部分。与交换的概念不同，康芒斯的交易不再以实物为对象，“不是实际‘交货’那种意义上的‘物品’的交换，它们是个个人与个人之间对物质的东西的未来所有权的让与和取得，一切取决于社会集体的业务规则”。康芒斯进一步区分了三种类型的交易：（1）买卖的交易，即人们之间对财产所有权的转让，这是商品的市场交易；（2）管理的交易，即法律规定的上级对下级的管理，上级拥有发号施令的权力，下级必须服从，这在企业中表现得最为明显；（3）限额的交易，有权参与确定的某种限额交易，一般表现为政府管理。康芒斯将市场、企业和政府都纳入交易的分析框架，使各种不同形态的活动都具有交易的性质，交易最终体现为人与人之间权利的交流。这三种类型的总和就是康芒斯所谓的“制度”<sup>①</sup>。康芒斯将交易看作使法律、经济学和伦理学有相互关系的单位，必须本身含有冲突、依存和秩序这三项原则，所谓“冲突、依存”指的是人与人之间“一种又相互依存又有冲突的关系”，而“秩序”则是指能够使人们达到一个“预期的必然性”。显然交易在康芒斯那里是一个社会范畴的概念，但康芒斯虽然对交易进行了分析和分类，却没有发现交易的代价即交易成本。尽管他没有从成本的角度进行考察，但却无疑给后人研究交易成本开辟了道路。康芒斯对交易的诠释和分类为新制度经济学交易成本概念的形成分类有不可低估的影响，比如弗鲁博顿和芮切特把交易成本分为市场型交易成本、管理型交易成本、政治型交易成本不能说没受康芒斯的启发。诺思把测量划分为三个领域来进行，即交易部门、转型部门、政府部门也不能不说源于此处。

以后的学者也多次定义“交易”概念，但都大同小异，没有对康芒斯有太大的超越。

---

<sup>①</sup> [美] 康芒斯：《制度经济学》上册，于树生译，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73—74 页。

总之，交易是指在人类社会中人與人打交道的活动，这里的人是自利的和有机会主义倾向的人。狭义的交易就是具体买卖活动，交易方按照双方约定的规则，把交易对象从交易一方转移到另一方的活动，同时交易对象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也发生转移，它通过市场的价格机制发生作用，这类活动服务于特定的交易对象。广义的交易包括政府和社会民众管理与被管理之间的活动，及组织中管理者和被管理者之间的活动。交易的主要问题是能否交易成功从而进行合作的问题，也是一个自利者之间相互衡量和算计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一些符合互利的稳定预期被逐渐制度化了，而这种制度又反过来对交易的结果形成一种保证和规范。就交易本身的特性而言，它的范畴要大于制度。没有制度支持的交易将可能造成无效的交易成本和导致交易的消失，而自利者之间在既定制度上的交易有可能推动制度的演进。

交易成本的定义在“交易”界定的基础上诞生了。但存在两种不同的交易成本文献。一种是“财产权”文献，另一种是“新古典主义”文献。

## 第二节 “财产权”文献

毫无疑问，第一个明确将交易成本的概念引入经济分析的是新制度经济学的科斯。科斯针对古典经济学价格机制无限完美的理论提出：既然价格机制如此完美无缺，为什么现实经济还存在企业这样的不同于市场的经济组织呢？在科斯看来，是因为价格机制的运行并非没有成本。他说，通过价格机制组织生产，各种与之有关的价格市场上发生的每笔交易的谈判和签约费用也必须加以考虑。<sup>①</sup> 在1960年的《社会成本问题》中，科斯从另一个角度对交易成本概念进行了补充。他说：“为了进行市场交易，有必要发现谁希望进行交易，有必要告诉人们交易的愿望和方式，以及通过讨价还价的谈判缔结契

---

<sup>①</sup> 参见[英] 罗纳德·科斯《企业的性质》，载盛洪主编《现代制度经济学》，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03页。

约，督促契约条款的严格履行，等等。这些工作常常是花费成本的，而任何一定比率的成本都足以使许多无需成本的定价制度中可以进行的交易化为泡影。”<sup>①</sup> 在1991年接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演讲中，科斯进一步补充说：谈判要进行，契约要签订，监督要实行，解决纠纷的安排要设立，等等。这些费用后来被称为交易成本。这些补充显然使交易成本概念的内涵比1937年的说明更具体一些了。科斯举例来说明他所指的价格机制的成本是什么：发现价格，协商和达成协议，并且他在执行方面有一个提示，但是他停住了，没有任何定义。事实上，在他所有的著作中，他从来也没有走出为交易成本举例的圈子，且为以后交易成本定义出现分歧打下了伏笔。

道格拉斯·W·艾伦（1999）认为围绕交易成本概念产生分歧，是因为宣称对该术语有所有权的两大文献的同时存在，由科斯出发出现了两种交易成本定义。

第一类是“财产权”文献。

始于科斯并始终如一地关注交易成本在决定财产权的分配中所起的作用，并像所有对行为产生激励的法律、规则、社会风俗和组织一样广泛地定义。虽然以新古典经济学为基础，但这类文献已经超越了新古典主义模型而发展，并提出了“法律和经济”“新经济史”和“新制度学派经济学”的新子域。它要么替换了交易成本的概念，要么就改进了交易成本的观点。它认为：交易成本是建立和维持产权的成本。

该定义由艾伦（1991）首次提出。产权文献的作者们很少定义交易成本，更多依赖于观察到的强制执行等具体例子，它们都意味着对产权的保护，并且从中认识到让渡或偷窃的威胁。

威廉姆森（1985）从契约与交易成本的孪生性出发，强调隐性契约的重要性，将交易成本分成事前与事后两个部分。交易成本的事前部分包括协议的起草、谈判和维护等费用。交易成本的事后部分包

---

<sup>①</sup> [英] 罗纳德·科斯：《论生产的制度结构》，盛洪等译，上海三联出版社1994年版，第157页。

括：当交易偏离了所要求的准则而引起的不适应成本；倘若为了纠正事后的偏离准则而作出了双边的努力，由此引起的争论不休的成本；伴随建立和运作管理机构而来的成本，管理机构也负责解决交易纠纷；安全保证生效的抵押成本。还需一提的是，事前交易成本与事后交易成本是相互关联的，交易成本与其说是“序贯”决定的，不如说是同时决定的。<sup>①</sup> 威廉姆森将交易视为经济分析的基本单位，并认为交易具有三个基本维度，即交易发生的频率、交易的不确定性程度和种类以及资产专用性条件。在这三个基本维度中，他尤其看重资产专用性条件对交易成本以及规制结构的影响。但是，他没有直接地讨论这三个基本维度与交易成本的关系，而是从三个基本维度对事后机会主义行为的影响、规制结构的选择以及成本的补偿等方面间接地论及了交易维度与交易成本数量的关系。从契约过程考察交易成本对理解现实经济过程是有帮助的，但对交易成本的认识并无直接帮助，尽管指明了契约的各个环节都会产生交易成本，但没有回答交易成本是什么，在计量上有什么特点，与新古典的生产成本的区别在哪里。即使交易的维度影响交易采取的形式，而对经济生活中交易采取的形式观察，可以推测交易的维度对交易成本数量的影响，但交易成本包括哪些内容并不清楚，即使交易维度具有可操作性，交易成本概念的可操作性也不一定能得到保证。

张五常从一般意义上定义了交易成本。张五常（1987）认为：“在最广泛的意义上，交易成本包括所有那些不可能存在于没有产权、没有交易、没有任何一种经济组织的鲁宾逊·克鲁索经济中的成本。交易成本的定义这么宽广很有必要，因为各种类型的成本经常无法区分。”<sup>②</sup>张五常的定义提示我们交易成本是发生在多人世界里的、由于人们的利益冲突而存在的成本。在鲁宾逊·克鲁索的世界里，物质生产过程中存在转型成本，知识与信息问题也存在，但交易成本是

---

① Oliver E. Williamson,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 of Capitalism*, New York: Free Press, 1985, pp. 20 - 22.

② 张五常：《经济组织与交易成本》，《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E-J），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58页。

不可能存在的，因为在那个假想的世界里，根本没有交易行为发生。但这个定义存在重大缺陷，就是难以说明现实世界中交易成本是什么的问题。交易成本是作为总成本扣除物质生产过程的成本之后的一种剩余而存在，它是一个整体，无法细分。现实世界里的交易关系具有多样性，不同交易关系产生的交易成本具有不同的性质，但作为一个整体出现时，性质的差别便被抹杀了。

阿罗（1969）是第一个使用“交易成本”这个术语的人，他声称：“市场失灵并不是绝对的最好能考虑一个更广泛的范畴——交易成本的范畴，交易成本通常妨碍——在特殊情况下则阻止了市场的形成。”这种成本就是“利用经济制度的成本”。它包括：（1）信息费用和排他性费用；（2）设计公共政策并执行的费用。从“交易活动是构成经济制度的基本单位”这一制度经济学的根本认识出发，把交易成本定义为“经济体系运行的费用”看，阿罗的定义过于抽象。

巴泽尔把交易成本定义为与转让、获取和保护产权有关的成本。一般地说，交易成本是个人交换他们对于经济资产的所有权和确立他们的排他性权利的费用。<sup>①</sup>

迈克尔·迪屈奇把交易成本定义为三个因素：调查和信息成本、谈判和决策成本以及制定和实施政策的成本。<sup>②</sup>

埃格特森的定义是个人交换他们对于经济资产的所有权和确立他们的排他性权利的费用。观察到“在通常的术语中，交易成本就是那些发生在个体之间交换经济资产所有权的权利，并且执行这些排他性权利过程中的费用。关于交易成本的确切定义并不存在，但是在新古典模型中的生产费用同样也没有被确切定义过”。<sup>③</sup>

---

① 参见 [美] 巴泽尔《产权的经济分析》，费方域等译，上海三联书店 1997 年版，第 3 页。

② 参见 [美] 迈克尔·迪屈奇《交易成本经济学》，王铁生等译，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4 页。

③ [美] 恩拉恩·埃格特森：《新制度经济学》，吴经邦等译，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10—28 页。

埃里克·弗鲁博顿和鲁道夫·芮切特<sup>①</sup>对作为制度费用意义上的交易成本的内涵及构成进行了分析：交易成本包括那些用于制度和组织的创造、维持、利用、改变等所需资源的费用。当考虑到存在的财产和合同权利时，交易成本包括界定和测量资源索取权的成本，并且还要加上使用和执行这些权利的费用。当应用到现存财产权的转移以及合同权利在个人（或法律实体）之间的建立和转移时，交易成本还包括信息、谈判和执行费用。交易成本的典型例子是利用市场的费用（“市场交易成本”）和在企业内部行使命令这种权利的费用（“管理性交易成本”），还有一组与某一政治实体的制度结构的运作和调整相关的费用（“政治性交易成本”）。对于这三种交易成本的任何一种来说，可能通过这样两个变量来识别：“固定”交易成本，即在建立制度安排中所发生的专用性投资；“可变的”交易成本，即取决于交易数量的费用。这里的固定成本意味着，无论经济活动或交易是否发生，都是要支出的，交易量或生产量越大，分摊到每一笔交易上的成本就会越低，即分摊的平均成本就越低。

马修斯（1986）提供了这样一个定义：交易成本包括事前准备合同和事后监督及强制合同执行的费用，与生产费用不同，它是履行一个合同的费用。交易成本与经济理论中的其他费用一样是一种机会成本，它也可分为可变成本与不变成本两部分。

在诺思（1990、1994）看来，将生产要素组织起来生产物品或劳务，要受到制度和技术的两个方面的制约，付出转型成本（transformation cost）和交易成本（transaction cost）；转型成本与交易成本之和等于生产成本。在新古典世界里，交易成本为零，故转型成本就是生产成本；在现实世界中，制度与技术都对生产发生作用，故交易成本在生产成本中也扮演重要角色。诺思同时还注意到：（1）技术和制度与转型成本和交易成本，并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它们之间存在交叉影响。这种观点在如下引文中是十分清楚的。他说：“要界定、

---

<sup>①</sup> 参见 [美] 埃里克·弗鲁博顿、鲁道夫·芮切特《新制度经济学——一个交易费用分析范式》，姜健强、罗长远译，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59 页。



保护产权及实施合约是要耗费资源的。制度加上所利用的技术决定了这些交易成本。将土地、劳动力和资本投入转化为物品和服务这类产出要耗费资源，这一转化不仅是所利用的技术的函数，而且也是制度的函数。”<sup>①</sup>（2）在转型成本与交易成本之间，往往存在一种此消彼长的关系，人们选择的也许是交易成本上升但转型成本更快地下降的生产技术或制度。例如，技术进步往往使商品更复杂，周全地协调生产以及搞清楚商品的各种用途等方面所增加的交易成本，可能超过因度量的精确以及通信的方便而减少的交易成本，总的交易成本在时间上具有上升的趋势。（3）在交易成本中，有一部分可通过市场进行衡量，如交易部门耗费的资源的价格总量；另一部分则难以直接衡量，如获得信息、排队等候、贿赂等耗费的资源以及不完全的监督和执行所导致的损失等。

第二类是“新古典主义”文献。下节详细叙述。

### 第三节 “新古典主义”文献

“新古典主义”文献对交易成本的定义是比较狭隘的，概括地把它们更明确地分析为等同于运输费和税款。把它们与相似成本的关联延续到考察项目的类型上，如交易成本对贸易量所起的作用、套利的能力、交易的约束力、仲裁和均衡的发生和效益——所有标准新古典主义费用。有时，这类文献也考察财产权决定的问题，如中间人和交换媒介的角色。但除了理论和定义不同外，结论也通常是与财产权文献相反的。

尽管科斯（1937）提供了大部分市场交换实例，可被称为新古典主义理论交易成本定义的创始人，但更确切地说新古典主义理论始于希克斯（1935）发表的《对于简化货币理论的建议》，这比科斯要早两年。文中希克斯提到了现在人们称为货币交易性需求的概念，尽

---

<sup>①</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刘守英译，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84页。